



证券代码：300062

证券简称：中能电气

公告编号：2016-067

中能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201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提示：

- 1、本次会议没有出现否决议案的情形
- 2、本次股东大会没有涉及变更前次股东大会决议。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中能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1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于2016年6月15日下午14:30于福州市仓山区金洲北路20号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网络投票方式召开，公司已于2016年5月25日以公告形式发布了《关于召开201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于2016年5月25日发布了《关于召开201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的更正公告》。本次股东大会由公司董事会召集，公司部分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等相关人士出席了本次会议。会议的召集、召开与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本次会议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的股东8人，代表股份78,854,700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51.2044%。其中：通过现场投票的股东4人，代表股份78,825,800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51.1856%。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4人，代表股份28,900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0.0188%。

二、提案审议情况

会议由董事长陈添旭先生主持，经表决形成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重大资产出售方案的议案》

1、本次交易的方式

表决结果：同意78,825,8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9633%；

反对28,9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367%；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同意1,0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3.3445%；反对28,9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6.6555%；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2、标的资产

表决结果：同意78,825,8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9633%；反对28,9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367%；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同意1,0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3.3445%；反对28,9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6.6555%；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3、交易对方

表决结果：同意78,825,8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9633%；反对28,9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367%；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同意1,0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3.3445%；反对28,9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6.6555%；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4、交易价格

表决结果：同意78,825,8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9633%；反对28,9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367%；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同意1,0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3.3445%；反对28,9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6.6555%；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5、定价方式及定价依据

表决结果：同意78,825,8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9633%；反对28,9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367%；弃权0股（其中，因

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 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1,000股, 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3.3445%; 反对28,900股, 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6.6555%; 弃权0股(其中, 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 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6、交易价格支付方式及期限

表决结果: 同意78,825,800股, 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9633%; 反对28,900股, 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367%; 弃权0股(其中, 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 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1,000股, 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3.3445%; 反对28,900股, 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6.6555%; 弃权0股(其中, 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 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7、过渡期损益归属

表决结果: 同意78,825,800股, 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9633%; 反对28,900股, 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367%; 弃权0股(其中, 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 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1,000股, 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3.3445%; 反对28,900股, 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6.6555%; 弃权0股(其中, 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 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8、相关资产办理权属转移的合同义务和违约责任

表决结果: 同意78,825,800股, 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9633%; 反对28,900股, 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367%; 弃权0股(其中, 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 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1,000股, 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3.3445%; 反对28,900股, 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6.6555%; 弃权0股(其中, 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 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9、本次交易决议的有效期

表决结果: 同意78,825,800股, 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9633%; 反对28,900股, 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367%; 弃权0股(其中, 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 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同意1,0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3.3445%；反对28,9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6.6555%；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二）审议通过《中能电气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出售报告书（草案）及其摘要》

表决结果：同意78,825,8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9633%；反对28,9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367%；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同意1,0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3.3445%；反对28,9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6.6555%；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三）审议通过《关于公司本次重大资产出售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78,825,8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9633%；反对28,9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367%；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同意1,0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3.3445%；反对28,9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6.6555%；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四）审议通过《关于评估机构的独立性、评估假设前提的合理性、评估方法和评估目的的相关性以及评估定价的公允性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78,825,8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9633%；反对28,9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367%；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同意1,0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3.3445%；反对28,9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6.6555%；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五）审议通过《关于本次重组不构成关联交易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78,825,8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9633%；反对28,9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367%；弃权0股（其中，因

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 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1,000股, 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3.3445%; 反对28,900股, 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6.6555%; 弃权0股(其中, 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 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六) 审议通过《中能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与王桂兰关于深圳市金宏威技术有限责任公司51%股权之股权转让协议》

表决结果: 同意78,825,800股, 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9633%; 反对28,900股, 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367%; 弃权0股(其中, 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 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1,000股, 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3.3445%; 反对28,900股, 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6.6555%; 弃权0股(其中, 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 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七) 审议通过《关于同意本次交易相关的审计报告、备考合并审阅报告和资产评估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 同意78,825,800股, 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9633%; 反对28,900股, 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367%; 弃权0股(其中, 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 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1,000股, 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3.3445%; 反对28,900股, 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6.6555%; 弃权0股(其中, 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 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八) 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交易相关事项的议案》

表决结果: 同意78,825,800股, 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9633%; 反对28,900股, 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367%; 弃权0股(其中, 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 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1,000股, 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3.3445%; 反对28,900股, 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6.6555%; 弃权0股(其中, 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 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九) 审议通过《关于本次重大资产出售履行法定程序的完备性、合规性及

提交法律文件的有效性说明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78,825,8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9633%；反对28,9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367%；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同意1,0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3.3445%；反对28,9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6.6555%；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三、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公司董事会聘请北京大成(福州)律师事务所律师出席见证了本次股东大会，并出具了法律意见书，律师认为：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2014年修订）》、《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大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2014年9月修订）》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会议召集人和出席会议人员均具有合法资格，本次会议的表决程序及表决结果均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

- 1、《201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 2、《北京大成（福州）律师事务所关于中能电气股份有限公司201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中能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6年6月15日